

經查，目前尚有醫療人員以同性戀為病症之一種，並進行迴轉治療，向當事人宣稱同性戀之嚴重性並強化治療之必要，但該治療方式，並無實證基礎。

為倡導性別友善觀念，並尊重與支持多元性別之群體，爰要求衛福部一個月內：

- 一、將「迴轉治療」公告為「醫師法第 28 條之 4 第一款不得執行之醫療行為」。
- 二、提出「醫療人員多元性別加強宣導計畫」，並提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提案人：林靜儀

連署人：陳 瑩 吳玉琴

主席：針對第 6 案，請衛福部醫事司黃簡任技正說明。

黃簡任技正純英：主席；各位委員。委員提案建議針對性傾向治療修正醫師法相關法條，此事涉及法規命令之修正，依照行政程序法，我們必須針對此事開會，並預告及蒐集相關意見，懇請委員同意將「一個月」修正為「三個月」，並將第一點「將『迴轉治療』公告為」修正為「研修將『迴轉治療』公告為」。

主席：將「一個月」修正為「三個月」，本案修正通過。

現在進行第 7 案。

7、

現行捐血機構依照（捐血者健康標準）辦理捐血活動，捐血者健康標準之訂定亦在保護受捐者之安全，但仍須給予捐血者應有之尊重，其相關規定不應歧視不同性傾向之人權，或予以汙名化，且部分內容應與時俱進，加以調整。如（捐血者健康標準）第四項刪除男性間性行為者，第五項修改為 HIV 帶原者，第八項增列注射胎盤素者。

故應將性別友善觀念納入，並尊重多元性別之標準之群體權益，爰要求衛福部二個月內通盤檢討並修正。

提案人：林靜儀

連署人：陳 瑩 吳玉琴

主席：請衛福部疾管署池簡任技正說明。

池簡任技正宜倩：主席、各位委員。衛福部將在 11 月中旬召開愛滋權益促進會，會將委員的建議納入討論事項。

主席：所以兩個月內做通盤檢討沒有問題嘛！

請陳委員宜民發言。

陳委員宜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林委員的提案只提到第五項修正為「HIV 帶原者」、第四項修正為什麼、什麼，我們根本不知道法條全文是什麼，也不瞭解提案精神為何，本席認為涉及法條修正還是有條文對照為宜，這樣的提案提供的資訊太少了，要我們如何表示贊成或反對？最好是能清楚表達。

林委員靜儀：（在席位上）因為他們 11 月就要開會，我們是希望能將此部分提到專家會議去討論。

陳委員宜民：對於這樣的提案，我們無法判斷是要贊成或反對，一旦通過就代表全體委員表示贊成

，提到專家諮詢委員會那邊去，即變成是立法院衛環委員會提案所做的決議，本席認為這是很危險的一件事。

主席：請林委員靜儀發言。

林委員靜儀：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提案第一個要求是尊重多元群體權益，本席相信委員會同仁中不會有人反對在法規中加入這項。第四項原本規定有男性間性行為者終身不得捐血，但據我們查證，很多國家目前對於男對男有性行為者終身不得捐血之規定已經逐步開放，有的年限是 5 年，有的是 1 年，有的甚至只有半年，剛才疾管署已經說他們會請專家討論，所以我們並非一定要他們照這樣做，也會參酌專家的意見。第五項中規定捐血者不得有罹患 AIDS 這一項，但我們都知道 AIDS 這個詞是指發病者，而 HIV 帶原並不代表就是 AIDS，他有可能正在治療、並未發病，所以無法被「AIDS」框進去，因此原本的規定反而是有漏洞的。再者，過去捐血條例並未對注射胎盤素者有所規定，臺灣雖然法定禁止注射胎盤素，但我們知道臺灣有滿大量的人到國外去注射胎盤素，因此希望能在法條中增列此一規定。

主席：請陳委員宜民發言。

陳委員宜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不反對將這些建議提到愛滋病諮詢委員會去討論，但提案中只提到第四項刪除什麼、什麼，第五項增列什麼、什麼，這樣的文字描述其實就是在下指導棋，未尊重專家委員，因此本席建議提案只提第四項和第五項有關什麼部分可以如何修正，讓他們討論，給他們討論的空間，不要在這裡就直言刪除或增列。

林委員靜儀：（在席位上）提案內容有「應與時俱進，加以調整」。

陳委員宜民：但這裡寫明「刪除」就是在下指導棋嘛！

主席：林委員是基於善意提出專業建議，本席建議將第二段最後一句修正為「爰請衛福部二個月內研議檢討並修正」。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修正通過。

進行第 8 案。

8、

有鑑於 105 年 5 月 30 日衛環委員會已通過王育敏等 4 位國民黨委員提案，開放日本福島鄰近五縣市食品輸台，事關國人健康與生命安全至鉅，惟目前日本輸台食品仍存有輻射疑慮，且在日本輸台食品源頭把關、邊境查驗結果等資訊尚不透明之狀況下，不應貿然解禁。衛生福利部應提出公開查驗、源頭查核等相關紀錄，並於公佈日本食品輸台需檢附產地證明與無輻射檢測證明之執行情形報告之前，維持現行禁止日本福島鄰近五縣市食品輸台之限制，以捍衛國人健康。此執行情形報告目前尚未提出，農委會副主委陳吉仲則已表示：「盼能針對特定高風險產品加強管制，而非對區域全數管制。」農委會顯然不顧國人健康外，還將此作為對日貿易談判的籌碼，蔡政府的對日軟弱作為著實讓國人深感痛心！目前由於台日之間並無司法互助機制，如之前發生的種種為標事件，日本皆不願配合，顯見對日本福島五縣市食品進口問題的管制措施都無法真正落實，爰此要求在台日雙方未達成司法互助之前，日本福島鄰近五縣市食品嚴禁輸台。

提案人：陳宜民 李彥秀 王育敏 蔣萬安